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30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
承辦人：洪于嬭
電話：06-6351762
電子信箱：edu431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北區大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8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社字第1120552707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0552707AA0C_ATTCH8.odt)

主旨：檢送「臺南市111學年度交通安全教育輔導團暨各校教師
專業增能研習計畫」1份(如附件)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交通部頒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辦理。

二、研習日期、地點：

(一)初階研習:112年6月1日於本市鹽行國中辦理。

(二)進階研習:112年6月2日於本市鹽行國中辦理。

三、研習對象：

(一)本市「交通安全教育輔導團」團員。

(二)本市三年內曾獲得金安獎學校。

(三)本市各國中小對交通安全教育議題有興趣之教師。

四、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112年5月25日前至台南市中小學教師
學習護照系統報名。

正本：林建佑校長、黃添勇校長、吳逸嫻主任、湯焜楠校長、張夏銘教師、任樹同組
長、蔡於潔主任、徐金強主任、林世民組長、蔡淑芬校長、方啟丞校長、蔡瑞芳
主任、鄭展旺實習校長、林嘉南教師、郭峻銘主任、鄭俊杰校長、王誌鴻校長、
林辰俞主任、黃耿鐘校長、王宏寶校長、李智賢校長、周生民校長、侯志偉校
長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

副本：本局社會教育科

